**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预算**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社会福利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

**主管部门： （盖章）**

**区财政局主管业务科室： （盖章）**

**第三方服务机构：武汉华莱士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2018年 5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高龄津贴是一种兼有社会求助和社会福利性质的社会保障措施。对于解决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提高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起到重要作用。百岁老人津贴：本市户籍、年满100周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对百岁老人每年开展“三关爱”活动：年度体检、生日探望、春节慰问。90-99周岁老年人高龄津贴：本市户籍、年满90-99周岁的老年人。80-89周岁老年人高龄津贴：本市户籍、年满80-89周岁的老年人。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依据武民政[2016]6号文件精神，对应享受社会福利的人员按政策标准将各项补助及时足额发放到每个受益对象。

社会福利包括对80岁以上老年人的生活补贴；居家养老护理服务费和丧葬管理事务支出。2017年年底需支付社会福利资金579人,按市、区1:1的比例核对拨付项目预算。

该项目资金预算为40.07万元，年中民政口增加50.16万元，实际决算开支91.16万元，完成了相关目标任务。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项目总目标：保障和改善民生，提高社会福利制度的科学性和执行性，切实维护群众生活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确保符合条件的居民享受社会福利保障待遇。对符合补贴条件的及时纳入保障范围，实现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则退。具体绩效目标分解如下：

1、产出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备注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百岁老人 | 1人 | 　 |
| 90-99岁老人 | 33人 |  |
| 80-89岁老人 | 515人 |  |
| 居家养老护理服务 | 2人 | 　 |
| 质量指标 | 符合条件的居民享受社会福利待遇覆盖率 | 100% | 　 |
| 实效指标 | 补贴金发放时间频率 | 每月 | 　 |

2、效果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备注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百岁老人 | 1人 | 　 |
| 90-99岁老人 | 33人 | 　 |
| 80-89岁老人 | 515人 |  |
| 居家养老护理服务 | 2人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社会福利群体满意度 | 100% | 　 |
| 群众对政府服务满意度 | 100% | 　 |

**二、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管理情况**

1、业务管理情况

（1）加强平台建设

老龄工作坚持以老年人为本，加强老年协会的组织建设，切实落实老龄政策，确保了高龄老人生活补贴及时足额发放到位。为了解决老年人的后顾之忧，我办积极跟管委会、社发局协调，争取了老年人参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的全额补贴。

（2）健全资料数据

高龄津贴项目申报、审批、发放资料齐全、完整。各社区对高龄津贴享受对象实行动态管理，各社区高龄津贴工作人员每月对高龄补贴对象进行走访，及时掌握享受高龄补贴的高龄老人增减情况，每月月底主动和公安、民政部门联系核实本辖区享受高龄津贴的生存状况，建立健全本辖区高龄老人的迁入、迁出、死亡、新增等动态管理机制。

（3）严格审查

各社区结合社区的社保年审时间，对本辖区内享受高龄津贴的高龄老人进行一次：“同步年审”。高龄补贴的发放采取社会化（委托银行）发放。

2、财务管理情况

2017年度佛祖岭街社会福利资金预算金额40.07万元，年中民政口增加50.16万元，项目资金由街道办事处统一管理，账面设辅助核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实际决算开支91.1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全街享受80—89岁社区老人生活补贴538人，90—99岁社区老人生活补贴40人，100岁以上社区老人生活补贴1人， 具体支出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社会福利 | 　 | 911,615.46 |
| 1、儿童福利 | 　 | 25,550.00 |
| 2、老年福利 |  | 749,325.00 |
| 　 | 80-89岁老人 | 309,000.00 |
| 　 | 90-99岁老人 | 39,600.00 |
| 　 | 百岁老人 | 3,800.00 |
|  | 居家养老护理服务 | 4,525.00 |
|  | 市级民政资金支付高龄津贴 | 322,000.00 |
|  | 残联老年人经费 | 70,400.00 |
| 3、殡葬 | 　 | 27,500.00 |
| 4、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 社区纳凉取暖开支 | 109,240.46 |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

佛祖岭街道办事处在确保社会福利资金到位的情况下，预先布置了产出目标和效果目标，2017年度各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产出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实际完成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社会福利资金发放完成率 | 100% | 100% |
| 社会福利对象定期核查次数 | 12次 | 12次 |
| 质量指标 | 复核条件的居民享受社会福利待遇覆盖率 | 100% | 100% |
| 实效指标 | 补贴金发放时间频率 | 每月 | 每月 |

2、效果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指标内容 | 指标值 | 实际完成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百岁老人 | 1人 | 1人 |
| 90-99岁老人 | 33人 | 40人 |
| 80-89岁老人 | 515人 | 538人 |
| 居家养老护理服务 | 2人 | 1人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社会福利群体满意度 | 100% | 100% |
| 群众对政府服务满意度 | 100% | 98% |

**三、自评结论**

**（一）自评结论**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佛祖岭街道办事处2017年社会福利项目已顺利完成，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项目财政资金按时到位；项目的实施组织有序，能够明确人员对项目的各项具体工作，程序到位；财务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项目资金单独核算，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产出达到预期的目标，项目效果良好，项目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项目的绩效目标完全实现。

经综合分析本项目评分得分为86分，评分结果级别为：良好。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指标 | 分值 | 评价得分 | 评分结果级别 |
| 1 | 投入管理 | 16 | 14 | 良好 |
| 2 | 过程管理 | 24 | 15 |
| 3 | 项目绩效 | 60 | 57 |
| 合计 |  | 100 | 86 |

具体指标设定及评分情况详见后附的绩效评价评分表。

**（二）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1、主要经验及做法

（1）项目按计划实施，且按时完成项目。

（2）项目的实施，组织有序，能够明确人员对项目的各项具体工作，程序到位。

（3）项目资金使用符合程序，会计核算规范。

2、存在问题

（1）项目的量化指标不够完善。

（2）未建立专门的社会福利经费项目业务管理制度、质量要求或标准、资金管理制度。

（3）预算调整增加没有执行预算变更审批流程。

3、改进建议

（1）完善项目的量化指标，便于考核业绩水平。

（2）建立完善业务管理制度、质量要求或标准、资金管理制度。

（3）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进一步探索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依据、按程序、有奖惩，实现绩效管理的规范化、常态化。